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7

##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收到公司总经理谢志昆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谢志昆先生因内部组织架构调整需要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自其辞任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8 月 21 日，公司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谭洪汝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谢志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谭洪汝先生、谢志昆先生任职资格和条件已经提名委员会审核，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谭洪汝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谢志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二者任职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董事会聘任谭洪汝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谢志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 附 1：谭洪汝先生简历

谭洪汝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具有香港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1995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

谭洪汝先生持有本公司28,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73%。其不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有关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 附 2：谢志昆先生简历

谢志昆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加入本公司，负责研发、生产、采购等方面工作，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谢志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4,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75%。其不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有关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